

历史

雷戈 著

一个历史新闻学的文本

THE THIRD MODE OF HISTORY

历史学是以最内在的方式对现实进行本质性的思考。所以，历史学从不轻易对现实事物发表某种直接性评说。但这并不意味着现实生活中就不存在有历史学发出的声音。较之于其他各种声音，历史学的声音是一种持久的轰鸣，而不是某种短暂的喧嚣或刺耳的尖叫。

高速运转的专制机器，无孔不入的政治恐吓，惨绝人寰的极权暴虐，令人发指的倒行逆施。凡此种种，对历史学家来说，都是终生难忘、记忆犹新的深刻体验和特殊磨难。只要这种恶进入历史学家的视野，历史学家就不会对它掉以轻心，视若无睹。因为历史学家能够掂量出这种历史之恶的惨烈与残酷。他必须付出非凡的代价才可能真正洞察这种历史之恶的血腥与宿命。一旦他下决心这么做的时候，他就已经开始走向第三种历史。



一个历史新闻学的文本

第三种历史

雷戈 著

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王世勇

装帧设计:曹 春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第三种历史——一个历史新闻学的文本/雷戈 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
2007.6

ISBN 978-7-01-006194-8

I. 第… II. 雷… III. 史学:新闻学-研究 IV. K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67464 号

第三种历史

DISANZHONG LISHI

——一个历史新闻学的文本

雷 戈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07 年 6 月第 1 版 2007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0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18.75

字数:240 千字 印数:0,001-3,000 册

ISBN 978-7-01-006194-8 定价:43.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历史与现实	(1)
第二章 史学与新闻	(28)
第三章 自由:史学与新闻的共同基础	(72)
第四章 书写历史的另一种文本	(89)
第五章 两种历史文本的界限与张力(上)	(106)
第六章 两种历史文本的界限与张力(下)	(126)
第七章 历史形态学	(148)
第八章 经验、心灵与生命	(165)
第九章 历史形态的文学观	(187)
第十章 历史感与历史意识	(217)
第十一章 想象之可能	(228)
第十二章 历史学家在历史文本中的角色变迁	(241)
第十三章 个人的世界史	(268)
后 记	(294)

第一章 历史与现实

从逻辑上讲,历史这个概念,可以这样来陈述:只要历史所研究的是那些一次性的、个别的现实事物本身,而它们又是独特的现实事物,我们对它们确有所知,那么历史就是现实科学;只要它所采取的是对众人均为有效的纯观察立场,只要它仅仅把那些因为和某种一般价值相联系才成为重要的或本质性的个别现实事物或历史的不可分个体作为自己表述的对象,那么历史就是现实科学。^①

——李凯尔特

这些哲学流派在具有不可分割的两个侧面的现实面前、即存在的面前纷纷宣告失败了;所谓两个侧面者,一面是现实的历史及其矛盾,一面是现实的个人及其悲剧。

——加罗蒂

历史与现实不是对立的,而是分裂的。^② 而且这种分裂是由来已

① 黑体字原有。

② 显然,对于“对立”与“分裂”这两个词语还不能单单从字面上去理解和诠释。

久,以至于我们现在试图为它寻找一个统一的原始根基也都几乎不可能。甚至,我们根本弄不清历史与现实的这种分裂究竟开始于何时。我们唯一能够知道的是:到了现代,历史与现实的分裂似乎变得空前剧烈起来,以至于人人都能感觉到它并不得不面对它。这也许就是所谓的“现代意识”或“现代感”。就其本质而言,现代意识和现代感也只能是这种基于历史与现实的严重分裂而产生的忧患意识和危机感,也只能是针对历史与现实的分裂所产生的警醒意识和畏惧感。所以,在这种现代意识和现代感中,历史与现实的分裂状态始终是一个中心问题。任何问题都绕不过去。任何一个真正意义上的现代问题都与这个问题有着千丝万缕的内在联系。不言而喻,对于历史与现实的这种分裂,普通历史学根本不具有将此裂缝弥合起来的特殊能力。它连明确意识到这点都很困难。尽管如此,通过努力,历史学还是能够做到以下几点:第一,指出这条裂缝的客观存在;第二,描绘出这条裂缝的走向和轨迹;第三,测量和计算出这条裂缝的深度和宽度;第四,探明这条裂缝形成的大致时间;第五,分析这条裂缝产生的复杂原因。

这就为历史学提出了一个空前的任务。这一任务不但是对历史学的挑战,而且也是对历史的挑战。这就要求历史学必须实现自身的彻底变革。因为只有变革了的历史学才有可能当此大任。这就意味着历史学必须实现自身的形态性转换,即转换成另外一种历史学。这种历史学就是“历史新闻学”。^① 由历史新闻学写出来的历史就是“第三种历史”。第三种历史的理想就是重构历史与现实之关系的统一,就是全面展示历史与现实重新统一的诸种可能性。

因为历史与现实本来是绝对同一的,但后来它却变得分裂了。当然,这种分裂仅仅是事实层面上的,而非本体层面上的。在本体层面

^① 在新闻学术语中,“历史新闻学”或“新闻史学”一般指称新闻史,与我的看法不同。

上,历史与现实仍然是完满统一的。但在事实层面上,这种统一却出现了问题,即这种统一被打破了。这样一来,建立在事实层面上的各种基本观念、理论、学说便不能不依据这种分裂状态之前提而得以扭曲地偏颇地构成。因为人们相信,任何理论学说都离不开事实基础,都需要一个事实依据。而所有的理论学说又都恰恰依据的是一个**历史与现实相分裂的事实基础**。^①这样,在所有的理论学说中,便从未有一家理论学说明确声称“历史即现实”,而无一例外地都是认定“历史不是现实”。显然,在这种言之凿凿的认定后面,支撑它们的是历史与现实相分裂这一普遍的事实基础。

这一事实基础的特征是历史与现实成为两截子的东西,二者是既有联系又有区别,但不论二者的联系如何密切,历史终究不是现实。所以,历史与现实的基本关系就是相互异质。这种异质性导致的结果就是历史没有自己独立的存在价值,历史必须从属于现实。所以,人们不厌其烦地强调必须根据现实需要去研究历史,历史研究必须为现实服务。这种观念诚然有其合理性。但这种观念的暧昧之处在于它表面上看起来是历史观,但实际上却是史学观。换言之,它形式上是历史观,但内涵上却是史学观。这是它的二重性所在。从“历史观”角度看,它认为历史不同于现实、有别于现实、异己于现实、前在于现实。从“史学观”角度看,它认为必须根据现实发展的不同需要去不断地重新解释历史和认识历史。说到底,这是一种把“历史观”与“史学观”合二为一的混合观念。

毫无疑问,这种重叠性的观念体系的事实基础就是历史与现实相分裂的客观状态,但它却没有充分意识到历史与现实的相统一这一本体论结构。这样,它就无法立足于本体论去消除历史与现实在事实层面上的分裂状态,而只能不遗余力地强调历史与现实在事实层面的相

^① 由于坚持历史与现实的对立,历史学家普遍患有一种**观念分裂症**。过去的事情记得一清二楚,现在的事情则忘得一塌糊涂。

互联系性以及这种联系的紧密性。然而,我们的目的与思路则与此不同。第一,我们明确指出历史与现实在本体层面是绝对统一的,这就是“历史即现实”的基本原理。它构成一种**现实主义历史观**,^①而且是一种真正意义上的本体论的历史观。**唯有本体论历史观才有思想尊严**。^②第二,我们同样明确指出历史与现实在事实层面是分裂的。这一分裂状态为有史以来的所有历史观、史学观以及历史哲学和历史学提供了一个最起码的事实基础。同样,它也是我们的前提。第三,我们虽然承认这个前提,但却不局限于这个前提,不停留于这个前提,不固守于这个前提。我们从这个前提出发,尽可能地超越这个前提,撇开这个前提,跨过这个前提。这就要求我们绝不能消极地满足于这种分裂的现状,而必须深入到其事实内部,找出比这一事实更为内在和根本的存在,这就

① 现实主义历史观也就是**历史现实主义**或**历史—现实主义**。这既是一种新现实主义,也是一种新历史主义。总之,它是新现实主义与新历史主义二者之综合与集成。现实主义历史观至少有两个层面:(1)本体论层面:历史即现实;(2)认识论层面:有两种表述:(a)历史是现实自我认识和现实自我意识;(b)历史是现实自我想象和现实自我虚构。现实主义历史观包含有理性主义认识论、个体主义方法论、自由主义价值论三个部分。理性主义认识论、个体主义方法论、自由主义价值论构成三个相互重叠的圆。三者应该是三位一体之关系,因为只有理性能确证个体之存在(所谓“我思故我在”),只有自由能确保个体之价值(所谓“不自由毋宁死”)。相对而言,理性主义认识论和自由主义价值论都不难理解。唯有个体主义方法论似乎稍显费解。其实,个体主义方法论仅仅意味着:(a)个人历史优先于人类历史;(b)个人历史赋予人类历史以意义。最大限度地寻求和发现个人历史与他人历史之间的差异和缝隙,并将其自然呈现出来,是个体主义方法论的基本特征。个体主义方法论考察的不是人类的历史,也不是一群人的历史,而是一个人一个人的历史。二者之间显然不存在直接的等值关系。个体主义方法论坚决反对在历史问题上“整体大于部分之和”的说法,而强调“部分先于整体”。现实主义历史观在方法论上特别重视个体生命的价值,故而它是个体主义的。这种基于现实主义历史观的个体主义方法论,其目的在于努力凸显个人的生命存在和历史价值。它试图让每个人都能正常发出自己的声音。它希望在方法论层面发展出一套技术,这套技术可以同时有两个功能:既能使人听见普通个人的声音,又不影响听清一般人的声音。这就需要用思想制造出一种隔音设备。这种方法论的隔音技术,是一种思想实验。我希望这种方法论的隔音技术能为个人历史的自由显现提供一个不错的尝试。

② 历史观的尊严在于,它永远是把历史与现实作为一个绝对整体来思考的。历史学或许还可以某种方式逃避现实,而历史观则绝对不能回避现实。历史观不仅要解释历史,还必须解释现实。所以,历史观建立的前提是历史与现实的本体论统一。

是历史与现实相统一的真实本体。一旦找到这个本体,我们就可以有的放矢地制订一套方案、设计一种思路、尝试一种方法、建构一种观念去对历史与现实的分裂状态加以新的整合。我把这套观念称之为“历史新闻学”,同时我把基于这套理念而进行的历史写作称之为“第三种历史”。

需要说明的是,我之所以要把历史与现实之间的事实关系称之为“分裂”,而不称之为“对立”,原因有四:一是对立多给人一种两极性的、形式化的、规范化的感觉,而分裂则多给人一种多元的、混乱的、无规则的感觉。二是对立主要是基于一种时间层面的简单分类,它不但使事情变得庸俗,而且使事情变得宿命;它不但扭曲了历史与现实的正常关系,而且破坏了历史与现实的本真关系。三是(其实也是最重要的)对立是一种结构,而分裂是一种状态。作为一种结构,我们无法改变;作为一种状态,我们则有可能改变。四是分裂不是自然形成的,而是人为造成的,所以它不但能够被改变,而且也必须被改变。

二

“历史”是一个概念整体。这个概念整体不但包含有现实,而且因现实而得以可能。这就意味着:(1)历史的每一部分都必须有一个现实基础,必须能够展示为一种现实过程,必须构成一种现实关系;(2)每一个人与历史整体之间都存在于一种可以直观和体验的现实境遇之中;(3)每一代人与历史整体之间都存在于一种可以直观和体验的现实境遇之中。同样,“现实”也是一个概念整体。虽此现实非彼现实,但作为高度抽象化的“现实”概念,则意味着在任何时候都存在有一个绝对客观的现实,意味着现实在任何时候都是一种客观存在。这正是“现实”概念作为历史本体论的实质所在。^①

^① 由于“现实”这个本体论概念,使得我对历史的客观性永远充满信心。

作为概念整体,“历史”与“现实”完全重合。这种重合的命题式表述就是:一切历史都是现实,现实之外无历史。所谓现实“之外”同世界“之外”一样,只在纯粹的语言学意义上和逻辑学意义上才有其可能。现实之外并不是“非历史”,现实之前也不是“前历史”。我们不能说先有历史后有现实,而只能说有历史就有现实。我们既不能笼统地说历史先在于现实,也不能抽象地说历史使现实得以存在,而只能说**历史在现实,故现实存在**。一般说来,在汉语思维习惯中,人们最常说的是“历史是什么”,而不说“历史在哪里”;或喜欢问“历史是何物”,而不问“历史在何处”。这是因为在汉语语境中,“是”与“在”二者均不具有相互包含性和兼容性。“是”与“在”的彼此分裂,使得人们既不能把自己所想的清楚地说出来,也不能把自己所看到的明确指认出来。思维的模糊和语言的盲目,似乎是汉语的传统缺陷和普遍特征。相形之下,英语思维显然具有某种优势。在那里,“是”同时包含有“在”的含义。“是”同时意味着“在”。在我看来,这至少意味着存在可以以某种方式被语言揭示出来。在历史问题上,“是”与“在”的统一仿佛具有某种罕见的唯一性。比如,我们一般不说“历史是过去”,也不说“历史在过去”(因为这不符合汉语思维习惯),而只是说“历史是过去发生的事情”,或者说“历史是人们在过去所做的事情”。这种说法无疑符合常识。但在这种表述中,“是”显然不能被保值地替换为“在”。然而,在历史与现实的关系上,我们却既可以说“历史是现实”,也可以说“历史在现实”。这绝对具有唯一性。其实,即便说“历史在过去”我们也无法指认历史。因为过去已不存在。而只有说“历史在现实”我们才有可能指认历史。因为现实绝对存在。这起码说明现实“有”历史,而过去“无”历史。或唯独现实才有真正意义的历史,而过去则根本没有真正意义的历史。

这从另一方面证明“历史是(在)现实”确实具有唯一性。而唯一性恰恰是本体论的本质规定。为了正确理解这一点,我们不妨把“根

本”一词拆开来说,历史是现实的“根”,现实是历史的“本”。所以,“历史在现实”并不是说,历史好像一件“东西”,现实好像一个“容器”,而历史这件“东西”就放在了现实这个“容器”里面。因为这仿佛是说现实比历史更“大”。这完全不对。准确的理解应该是,历史存在于现实,故现实得以存在。所以,说因历史存在而使现实得以存在,也是不对的。至少是不妥当的。因为这似乎是说历史比现实更“早”。在这里,我想强调的是,历史绝不是一般意义上的存在,而仅仅是现实意义上的存在。海德格尔所谓“存在之历史”也是这个意思。“存在之历史从未过去,它永在当前。存在之历史承担并规定着任何一种人类的条件和境况。”^①这种存在论之分析表明历史只能存在于现实。正是因历史存在于现实,现实便必然成为存在。所以,在历史与现实之间硬要人为地区分出二者孰大孰小孰早孰晚,没有任何意义。因为,现实本身就是历史,就是唯一的历史,就是真正的历史,就是全部的历史。这是本体论历史观的绝对规定。它具有四个限定条件:(1)必须绝对存在;(2)必须是史学概念;(3)必须能够直观;(4)必须适用于所有人。这个限定使得现实成为本体论历史观的纯粹本质。故而本体论历史观只能是一种现实本体论的历史观念。一般而言,缺乏现实本体论的历史观念大致表现为四种弊端:(1)迷信现实,以现实为唯一标准去裁割历史;(2)轻视现实,以历史决定论和复古主义的眼光来指责现实;(3)回避现实,在历史的另一边以历史的另一种形式来美化现实;(4)认同现实,通过某种形式中立和学术客观来表示对现实的无条件肯定。

在这里,现实成为一种极不确定的东西。它诱发出无穷尽的暧昧性解释和想象。在无限多的可能性中,我必须把现实规定为历史的绝对本质。这就意味着,历史只能是现实。把历史规定为现实,并不是为了确立历史事实的实在性,而是为了确认历史本身的本体性。历史

^① 海德格尔:《关于人道主义的书信》,《路标》,商务印书馆2000年版。

事实(包括大大小小的历史事件、复杂多变的历史过程、面目各异的历史人物等)诚然具有实在性,也肯定是一种毋庸置疑的实在,但它却绝非本体。所谓本体则只能是作为现实的历史本身。^① 只要把本体与实在(事实)严格分开,许多事情都能讲清楚,许多问题都能解决。可以说,这是我们的一个最基本的立足点。正因为我们首先把历史区分为两个层面:本体与实在,即历史本体与历史事实,才能有效地展开我们的论证。关于历史本体,我又把它称之为“历史本身”。所谓历史本身,指的就是现实。其实,这二者完全就是一个意思,完全就是一回事。唯一的区别仅仅在于二者是两个不同的词,而不在于二者是两件不同的事。

被人们称为“最具历史感”的黑格尔曾说过这样一句名言:“凡是合乎理性的东西都是现实的;凡是现实的东西都是合乎理性的。”^②显然,这里的所谓“理性”和“合乎理性”无疑是一种确凿的价值判断。而我在这里却更喜欢一种纯事实的描述。当然,所谓纯事实的描述并非某种事实层面的说法,而是一种真正的本体论规定。所以,我觉得如果换一种说法也许会更合理一些,即,凡是历史的都是现实的,凡是现实的都是历史的。这就是说,越是历史的,就越是现实的;反之,越是现实的,就越是历史的。所以,历史与现实只能是同一个东西。“所谓同一个东西,并不是比较地相同,而是就其本身说根本是一个东西。”^③总之,在“真实”意义上,“‘历史的’所表示的意思,和‘现实的’所表示的意思一样多。”^④历史既不比现实多一点什么,现实也不比历

① 西尔维娅·阿加辛斯基表示,“事实上是因为《精神现象学》一书,短暂的现实才获得了它最高的本体论地位。”(《时间的摆渡者》中信出版社 2003 年版,第 23 页)对此,我只能半信半疑。

② 黑格尔:《法哲学原理》“序言”,商务印书馆 1961 年版。黑体字原有。

③ 黑格尔:《精神现象学》上卷,商务印书馆 1979 年版,第 157 页。

④ 李凯尔特:《历史上的个体》,《现代西方历史哲学译文集》,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4 年版。黑体字原有。

史少一点什么。历史有什么,现实中就有什么。现实中没有的,历史上也不会有。历史与现实就好像是手心手背的关系。虽然有两面,但却只是一只手。这个比喻可以说明诸多问题。至少它可以提醒人们,我始终是在严格区分本体与事实两个不同界面的前提下来谈论历史与现实之关系的。我希望避免一些无谓的问题,比如,如何才能把历史从“过去”拉回到“现实”?这类问题的实质在于,它压根混淆了本体与事实两个不同性质的层面,即把历史本身同历史事实混为一谈。所以,根本无须把历史从过去拉回到现实,因为完全没有这个必要。历史作为本体,只能就是现实;历史作为事实,则必然属于过去。但过去与现实又不是同一个层次的范畴。过去属于时间范畴,^①现实

^① 在时间层面上,过去与现在对应而与现实无涉。新历史观不但区分了历史与过去,而且也区分了现实与现在。比如,现在是10点49分,那么10点48分就不再是现在,而是过去。但毫无疑问的是,10点48分仍然是现实。如果放开一点说,今天是现在,那么昨天就是过去。可不容否认的是,昨天仍然是现实。再扩大一点说,今年是现在,那么去年就是过去。可我们不能否认,去年仍然是现实。所以从严格意义上讲,现在只是一个瞬时存在即短暂瞬间,而现实则是一种瞬时存在的普遍结构。现在不具有绵延性,而现实则具有绵延性。当然,这个绵延性并不是无限的,它的基本界限是人一生的长度。也就是说,人一生就是人的现实,人的现实就是人的一生。每一个人都是这样。人一生有多长,人的现实就有多久。人一出生,他的现实就形成了。而这也恰恰是人的历史的开端。这就意味着,人的一生既是人的历史,又是人的现实。对每一个具体的人来说,他的历史和他的现实完全重合。总之,在非常具体的个人身上,历史与现实完全是一体的。这也就是“个体生命瞬时存在的普遍结构”的基本含义之一。(参见雷戈:《哲学主义的历史》第四部分,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1994年版)

现实作为个体生命存在的本质特性,它同时包含有双重向度。从“时间性”看,现实是个人一生的长度,它包含有生命自我创造和自然延续的双重张力。从“空间性”看,现实是个人关系的总和,它在个人与社会的辩证互动中特别凸显出个人的存在和价值。前者意味着现实是个人历史的全部,后者意味着现实是个人历史间的总和。所以,“现实”概念本身蕴含着“历史间性”。而且这种“历史间性”是纯然个体性的。这里需要指出的是,新历史观诚然强调历史与现实的个人性内涵,但这绝不意味着它就仅仅局限于纯粹的个人眼光。就其本质而言,在具体的个人身上,历史与现实的高度一体性和绝对统一性主要在于为新历史观奠定了一块生命基石。所以,新历史观以前所未有的力度提高了个人的历史地位并提升了个人的现实价值。因为新历史观是生命直观,新史学观是理性直观。生命直观的核心是人性,理性直观的核心是真理。二者皆为自由。它要求,生命直观必须重视个体生命的独特体验,理性直观必须重视史家个人的独立思考。这就意味着,生命直观让人生活得更意义,理性直观让人思想得更价值。

属于历史范畴。历史绝对高于时间。所以,我们只能依据历史去把握时间,而不能凭借时间去创造历史。^①这就是说,历史作为现实是一个绝对规定,而历史作为过去则只是一个相对规定。

显然,我们试图通过历史新闻学即第三种历史这种方式来重新整合历史与现实的分裂状态只能是指事实层面上的历史与现实之关系,而非本体层面上的历史与现实之关系。但这里还有关键点,切不可轻易忽视过去。这就是:事实层面上的历史与现实之分裂绝不等于时间层面上的过去与现在之对立。尽管二者之间存在有某种惊人的类似之处。类似之处虽有,但性质之别乃是更为根本的。因为一旦失去这个原则区别,我们的目的似乎就变成了一种近似荒唐的恶作剧,它意味着我们只是在搞一种无聊的把戏。因为当我们试图在事实层面上重构历史与现实之统一时,却被合乎逻辑地视为企图在时间层面上将过去与现在捏合在一起。就此而言,“客观精神”把过去规定为“一个永远持续的现在”,^②就显得极不妥当。要想避免这种荒谬性,就必须把事实层面的历史与现实同时间层面的过去与现在二者明确区分开。当然,这种区分是很困难的。因为在事实层面上,历史的确是过去,现实也确实是现在。尽管如此,我还是坚持认为,绝对不能把事实

① 历史学和人类学研究表明,许多民族一开始使用的都是“事件历法”,而不是年月日的“数字历法”。它包括“事件纪年”、“事件纪季”、“事件纪月”、“事件纪时”。(参见汪宁生:《初民时间、空间及数字观念探源》,《古俗新研》,敦煌文艺出版社2001年版)其实,这种“事件纪时”在人类日常生活中俯首皆是触目可见,只是人们习焉不察熟视无睹。所以,时间不但是相对的,而且还是人为的和人造的。没有关于时间的符号、概念和器具,也就没有人类性质的时间。比如,在漆黑的地下室里,没有钟表之类的时间器具,那么一个人就感觉不到时间。又如,古代先民如果缺乏一套独特的农时术语(春分秋分夏至冬至之类)和计时符号(黄道吉日之类),他们同样也感觉不到时间。而时间符号、概念和器具都是历史的产物,故而,历史创造时间。至于“倒计时”这种现代做法本身就暗示出时间的人为性和被制造性。设置时间与制造时间实质上没有什么不同。正是基于时间的人为性和人造性,人们得以可能在“历史”与“现实”、“过去”与“现在”、“传统”与“现代”、“历史”与“新闻”之间作出约定分割和有效区分。

② 狄尔泰语。参见鲁道夫·马克瑞尔:《狄尔泰传》,商务印书馆2003年版,第282页。

层面的历史与现实等同于或转换为时间层面的过去与现在。因为过去与现在仅仅是一个抽象的时间符号,它毫无任何真实具体的历史内容。所以,尽管在事实层面上历史是过去,现实是现在,^①但却不能反过来说,在事实层面上过去就是历史,现在就是现实。^②这个道理就像我们平常只能说“历史在过去”,而不能说“过去在历史”一样。正是基于这个严格规定,我们才能摆脱各种不必要的概念误会和细节纠缠,而有可能按照我们原有的思路去依据本体层面的历史与现实之统一来重新整合事实层面上的历史与现实之分裂。这就意味着,我们在任何时候,都必须在明确肯定历史作为现实这一本体论的基础上来有条件地认可历史作为过去这一事实存在。所以,历史事实的过去性与历史本身的现实性并不矛盾,因为历史事实的过去性恰恰正是依据历史本身的现实性而得以可能的。遗憾的是,人们总是有意无意地颠倒这种关系。

正因如此,传统的看法总表现出一种明显的偏见,即人们仅仅看到了历史事实的过去性一面,而根本没有看到历史本身的现实性一面。而恰恰是这一面才是最为根本的。人们总以为历史是一种属于过去的存在(哪怕刚刚过去一秒钟也罢),它的内在矛盾和运动方式在过去已经完成和终结,这实质上就是把历史看成了类似于宇宙天体中的“黑洞”。在宇宙中,一颗具有巨大质量和超级能量的恒星天体在其物质消耗殆尽乃至死亡以后,就会把它剩余的残骸演变成一个黑色的空洞,它能吞没一切向它发射过来的光和能、信息和物质。这种黑洞由于无数的外部的能量和物质以及信息的不断输入,使得黑洞越来越大,所以我们人类是无法进入黑洞里面的,我们只能站在离它遥远的外部对它进行观察、猜测。按照人们的这种理解,历史不正是我们人

① 其含义是:历史是过去发生的事情,现实是现在发生的事情。

② 比如我们不能说,过去就是历史上所发生的事情,现在就是现实中所发生的事情。

类社会中的无形黑洞吗？历史作为过去的有机体已经死亡，我们再也无法接近它拥有它或使它复活，我们所能做的唯一事情就是站在历史黑洞的外边——现实的彼岸去小心翼翼地观察和研究它。尽管我们十分愿意相信过去消失的历史是客观存在的，但是，对于站在历史进程之外的人来说，他是否能够感觉并理解这种最深刻的历史存在呢？我相信，站在黑洞之外，不进入黑洞之中的人永远无法把握黑洞的本质，永远无法认识黑洞的神秘真相，同样，站在历史之外，不进入历史之中进行深刻的观察和充满激情的体验更是绝对无法理解历史的本质，也永远不可能把握到历史本身。有的宇宙学家天才地猜测道：我们的整个宇宙就是一个巨大无比的黑洞，这样，我们的地球就是存在于黑洞之中，而不是之外。我必须承认，这个猜想确实具有诱惑力。我非常希望它能有助于我们对问题的阐释。基于此，那么对于进入事物发展内部的思维来说，还有什么不能使它把对象本质化和真实化呢？

好有一比，历史好比产品，现实好比市场，人们好比消费者。这就是说，历史的产品只有首先进入现实的市场，才能成为人们实际的购买对象和消费对象，同时，人们也只能在现实的市场中购买到历史的产品。当然，历史在满足现实需要的同时，也必须考虑到人们的心理、情绪、要求和利益。所以，历史既非空洞的载体，简单的工具，也非神秘的主宰，抽象的意念，而是与现实、与人紧密联系在一起，并凝聚成的一个伟大的整体。历史、现实、人，这三者从来就是密不可分的统一体。一个人轻视历史就意味着他还不配生活在现实。所以，当我们说历史与现实相统一时，其实也就包含了人本身的统一。依据本体论的眼光，历史即现实，历史问题即现实利益，历史的本质即人的本质。

三

件和结果所产生的某些模糊不清的疑惑和难题,而是历史与现实的内在关系之谜,是复杂的、变化的、整体的现实生活本身之谜。一位当代作家对此作过形象的比喻:

历史和现实像两条缠在一起厮咬恶斗的蛇,从混沌初开到人类文明的尽头(假如文明有尽头的话),从天堂打到地狱(假如有天堂和地狱的话)。现实之蛇一口咬住地狱之蛇的脑袋,三吞两咽就将历史吃进去一大截。历史却不甘就范,虽成现实之蛇的腹中食,却在现实的肚子里乱咬一气,甚至把现实之蛇的胆吞进嘴里,再拼命甩着尾巴,将现实之蛇卷了进去。……现实之蛇虽然内部受伤,丢了苦胆,仍然生吞活吃,死缠不放,蜿蜒而行。^①

不过,对我来说,似乎还意犹未尽。因为与其说历史与现实是两条相互撕打得不可开交的蛇,不如更准确地说是一条自相残杀的两头怪蛇。历史与现实这条巨蛇有两个头,一个身子,这就决定了二者只能拥有一个共同的生命、一种共同的命运。这种共同的生命和共同的命运就是历史与现实的绝对本质,即它的本体统一性。而它所拥有的两个头则表现为某种外在的分裂。由于这种外在的分裂,便使得人们总习惯于把历史当成过去了的东西,而现实则是尚未过去的存在。于是古今就成为相互对峙的天然异己。这也就是“古今”一词的来历与最初本义。古是古,今是今,二者虽非老死不相往来,却也是八竿子打不着。在人们的习俗眼界中,历史与现实的关系与其被看成是近邻,不如被视作是远亲。历史与现实好像是有那么一种若明若暗若隐若现的关系,但二者又的确是迥然不同。因为历史已经过去。过去的历史便不再有发言权。它的一切要求都由现实来替它说明。这样,历史的本体性便成为必须由现实来加以认可和裁决的东西。这种意见虽

^① 蒋子龙:《蛇神》“序”,《当代》1986年第2期。